

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

1、毕业生规模

2015年我校共有毕业1662人，其中本科生1287人，研究生215人，高职生160人。1662名毕业生中男生915人，占毕业生总数的55.05%；女生747人，占毕业生总数的44.95%。各学历层次毕业生性别比例构成如下：

表1. 各学历层次毕业生性别比例构成表

学历	毕业生人数	男 生		女 生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专科生	160	44	27.5	116	72.5
本科生	1287	756	58.74	531	41.26
研究生	215	115	53.49	100	46.51
合 计	1662	915	55.05	747	44.95

2、毕业生就业率

截至2015年10月30日，全校毕业生总就业率为90.31%，其专科毕业生就业率91.88%、本科毕业生就业率90.05%、硕士毕业生就业率90.70%。分学历层次毕业生就业构成如下：

表2. 毕业生就业率统计表

学 历	毕业生人数	总就 业率	
		人数	比例%
专科生	160	147	91.88
本科生	1287	1159	90.05
研究生	215	195	90.70
合 计	1662	1501	90.31

3、毕业生升学

2015年共有131名毕业生升学或出国（出境）深造，占毕业生总人数的7.88%，其中研究生1名占研究生总数的0.47%；本科毕业生118名占本科生总数的9.17%；有12名专科毕业生升本科学习，占专科毕业生总数的7.5%。

表3. 毕业生升学情况统计表

学 历	毕业生人数	升 学	
		人数	比例%
专科生	160	12	7.5
本科生	1287	118	9.17
研究生	215	1	0.47
合 计	1662	131	7.88

4、毕业生协议就业和灵活就业情况

协议就业是指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学校依照就业协议编制就业方案，经主管部门审定签发就业报到证的就业方式，不含

升学和灵活就业的学生。2015年专科毕业生协议就业人数4人，协议签约率为2.5%；本科毕业生协议就业人数241人，协议签约率为18.73%；硕士研究生协议就业人数106人，协议签约率为49.30%；学校总毕业生协议就业人数351名，协议签约率为21.12%。

灵活就业是在劳动时间、收入报酬、工作场地、保险福利、劳动关系等方面不同于传统标准全日制就业方式的各种就业形式的总称，包括仅签订劳动合同、仅出具就业证明、自由职业、阶段性就业、兼职就业和自主创业等等，它是毕业生就业的形式之一。2015年我校有1015名毕业生灵活就业，其中专科生131人，灵活就业率为81.88%，本科生796人，灵活就业率为61.85%；硕士生88人，灵活就业率为40.93%，全校灵活就业率为61.07%。

表4. 毕业生就业情况统计表

学历	毕业生人数	就 业			
		签约	比例%	灵活	比例%
专科生	160	4	2.5	131	81.88
本科生	1287	241	18.73	796	61.85
研究生	215	106	49.30	88	40.93
合计	1662	351	21.12	1015	61.07

5、毕业生出国和待就业情况分析

毕业生2015年本科毕业生出国人数4人，占本科人数的0.31%。

待就业毕业生是指除去协议就业、升学、出国（出境）、灵活就业和自主创业之外的所有毕业生。2015年专科毕业生有13人待就业，

占专科人数的8.13%；本科毕业生待就业人数128名，占本科人数的9.95%；硕士毕业生待就业人数20名，占研究生人数的9.3%；学校2015年毕业生合计待就业人数161名，占总人数的9.69%。

表5、毕业生出国和待就业情况

学历	毕业生人数	出 国		待就业	
		出国	比例%	待业	比例%
专科生	160	0	0	13	8.13
本科生	1287	4	0.31	128	9.95
研究生	215	0	0	20	9.3
合计	1662	4	0.24	161	9.69

毕业生待就业既有主观原因，也有客观因素。主要原因包括：（1）暂不就业，等待公务员、事业单位招考，拟升学或出国深造；（2）人才培养规模和质量与社会需求的匹配度；（3）就业期望值问题；（4）性别问题；（5）就业能力等问题。

6、毕业生就业流向分析

（1）专科毕业生就业流向

1) 就业单位性质去向。2015年共有135名专科毕业生参加就业。从就业单位的性质来看，有112人在事业单位就业，占毕业生总数的70%，事业单位已成为专科毕业生的就业主体；其次是中小型其它企业单位，有23人占就业人数的14.38%在企业单位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表6、专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去向统计表

单位性质	人数	参加就业人数	占毕业生总数比例%
人数	160	135	84.38
事业单位		112	70
企业单位		23	14.38

2) 就业地域分布。135名毕业生从就业地域分布来看，地级市成为专科毕业生流向主体，有63人占毕业生总数的46.67%；其次是省会城市，有41人占毕业生总数的30.37%；毕业生流向县级市单位的毕业生有31人占总数的22.96%。具体情况如下：

表7、专科毕业生就业地域分布统计表

就业人数	省会	占就业人数比例%	地级市	占就业人数比例%	县级	占就业人数比例%
135	41	30.37	63	46.67	31	22.96

(2) 本科毕业生就业流向

1) 就业单位性质去向。2015年共有1041名本科毕业生参加就业。从就业单位性质来看，其他企业已成为本科毕业生就业主体，有579人占就业人数的55.62%；其次是中小学教育单位，有286人占就业人数的27.47%；其他事业单位的66人占就业人数的6.34%；国企40人占就业人数3.84%；机关单位30人占就业人数的2.88%；医疗单位17人占就业人数的1.63%；部队14人占就业人数1.34%；高校9人占就业人数0.86%。具体情况如下：

表8、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统计表

单位性质	机关	高校	中小学	医疗	其他事业	国企	其他企业	部队
人数 1041	30	9	286	17	66	40	579	14
比例%	2.88	0.86	27.47	1.63	6.84	3.4	55.62	1.34

2) 就业地域分布。从1041名本科毕业生的就业地域分布，前往省会的有568人，占就业人数的54.56%；省会成为本科毕业生的流向主体；其次是地级市毕业生流向有373人占就业人数的35.83%；到县级市毕业生就业的100人，占就业人数的.61%。具体情况如下：

表9、本科毕业生就业地域分布统计表

就业人数	省会	占就业人数比例%	地级市	占就业人数比例%	县级	占就业人数比例%
1041	568	54.56	373	35.83	100	9.61

(3) 毕业研究生就业流向

1) 就业单位性质去向。2015年共有194名研究生参加就业。从就业单位的性质来看，中小学教育单位已成为研究生就业主体，有85人占毕业生就业人数的43.81%；其次是其他企业，有57人占毕业生就业人数的29.38%；高校26人占毕业生就业人数的13.4%；机关单位11人占毕业生就业人数的5.67%；其他事业单位4人占毕业生就业人数的2.06%；医疗单位3人占毕业生就业人数的1.55%；国企3人占毕业生就业人数的1.55%；具体情况如下：

表10、毕业研究生就业单位性质去向统计表

单位性质	机关	高校	中小学	医疗	其他事业	国企	其他企业
人数 194	11	26	85	3	4	3	57
比例%	5.67	13.4	43.81	1.55	2.06	1.55	29.38

2) 就业地域分布。参加就业的195名毕业研究生，从就业地域分布来看，省会成为毕业研究生分布主体，有143人占就业人数的73.71%；其次是地级市毕业生流向，有33人占毕业生总数的17.01%；县级市毕业生流向18人，占就业人数的9.28%。具体情况如下：

表11、毕业研究生就业地域分布统计表

总人数	省会	占就业人数比例%	地级市	占就业人数比例%	县级	占就业人数比例%
194	144	73.71	33	17.01	18	9.28